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陕教高办〔2026〕5号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首批 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（教案、课件） 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为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，优化本科教学要素配置，切实提升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匹配度，全面提高我省普通本科高校育人质量，省教育厅决定开展首批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（教案、课件）认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定范围

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开设的全日制本科课程教案、课件，重点覆盖专业核心课程、通识教育课程、核心素养课程（逻辑学概论、

科学研究方法、人工智能导论、创新创业思维），不少于 16 课时。

二、申报限额

本次认定分设常规课程赛道和核心素养课程赛道，实行分类申报、分类限额，同一课程只能申报其中一个赛道、一类资源（教案或课件），不得重复申报，申报项目均仅限全日制本科课程。

（一）常规课程赛道

1. “双一流”高校：精品教案、精品课件各申报不超过 10 项；
2. 省属高水平大学：精品教案、精品课件各申报不超过 7 项；
3. 其他高校：精品教案、精品课件各申报不超过 5 项。

（二）核心素养课程赛道

省教育厅审核通过、符合开设条件的高校核心素养课程，每门课程可申报精品教案、课件各 1 个，不占用学校常规赛道申报指标。

三、申报遴选条件

（一）政治方向正确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教学规律，深度融入课程思政元素，将价值引领贯穿教学全过程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意识形态要求，体现新时代高等教育改革方向。

（二）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。近 2 学年连续正常开设，教案、课件不少于 2 个教学周期的实践检验（核心素养课程赛道不受限）。教学应用效果突出，学生评价优秀，无教学事故记录；教案、课件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可推广性，教学实施效果得到师生广泛认可。其中，核心素养课程需突出素养导向，注重学生综

合能力培养。

（三）教案申报要求。教案内容完整、规范，紧扣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，教学目标明确具体，贴合行业特点与岗位需求；教学逻辑清晰，教学内容取舍合理，突出核心知识传授和能力素质培养；教学方法创新，注重启发式、互动式、探究式教学，体现学生中心、产出导向、持续改进理念；鼓励融入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探索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或其他人机协同教学模式，能够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、提升教学效率；教学过程设计完整，包含教学重难点、教学步骤、互动环节、评价方式、课后拓展等内容，能够有效支撑学生专业能力和综合素养提升。其中，核心素养课程教案需重点体现素养目标拆解、素养培养路径设计，明确素养评价方式，凸显学生核心素养培育成效。

（四）课件申报要求。内容准确无误，与教案高度契合，重点突出、条理清晰，充分体现课程核心内容和教学重点；界面简洁美观、操作便捷，图文、音视频搭配适度，符合多媒体教学规律，便于课堂教学实施和学生自主学习；融入行业产业最新标准、技术成果和实景项目，实现教学内容与行业发展精准对接；无版权争议，可直接用于课堂教学和资源共享。其中，核心素养课程课件需注重沉浸式、体验式设计，能够有效辅助素养目标落地，增强学生参与感和获得感。

（五）申报主体要求。申报负责人须为本校在职专任教师，师德师风优良，教学能力突出，熟悉行业产业发展趋势。近2学

年连续承担该课程教学任务（核心素养课程赛道不受限）。团队申报的，负责人须全程主导教案、课件的设计、编制和优化工作，团队成员结构合理，分工明确。其中，核心素养课程申报负责人需具备相关素养领域教学研究基础，能够准确把握核心素养培育的内涵和要求。

（六）优先认定条件。优先支持体现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建设要求的课程资源；优先支持融入人工智能、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对接陕西装备制造、电子信息、生物医药、现代农业等重点产业、新兴产业需求的课程资源；优先支持能够有效优化本科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评价方式等教学要素，显著提升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匹配度的课程资源；优先支持获得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、一流本科课程、陕西省课程思政示范课、陕西特色线上课程、陕西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、陕西省产教融合专业群课程等省级及以上课程项目配套的教案、课件；核心素养课程赛道优先支持课程体系完善、素养培育成效显著、具有较强示范推广价值的教案和课件。

四、材料报送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材料

1. 《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（教案/课件）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，需加盖学校公章。

2. 《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需加盖学校公章。

3. 教学资源:

(1) 教案: 完整课程教案, 需体现教学要素优化相关内容; 原则上涵盖但不限于教学内容分析、学情分析、教学目标与教学重难点、教学过程设计、课程思政元素及切入点、教学资源与环境、教学评价与反馈等基本要素。

(2) 课件: 完整教学演示文稿(PPT)(可含视频、习题、案例等), 体现与行业发展、社会需求对接。

4. 支撑证明材料: 本校在职专任教师证明、两类教学资源均需提供课程近2学年开课证明(教务系统截图)、课程教学大纲、学生评价情况、校内公示截图、申报负责人近2学年教学任务证明、相关教学成果或行业合作证明(如有)等。

(二) 报送方式

1. 材料格式: 申报书、汇总表需同时提交 Word(Excel)版本和盖章后的 PDF 版本; 教案、课件及支撑证明材料按要求整理, 确保内容清晰、可正常打开。课件须同时提供 PDF 和 PPT 版本。

2. 命名规则:

(1) 教案: 教案-学校名称-课程名称-负责人;

(2) 课件: 课件-学校名称-课程名称-负责人;

(3) 申报书、汇总表: 对应名称-学校名称。

3. 报送时间: 请各高校于5月25日(星期一)前将《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申报汇总表》发送至

hanyinben@nwpu.edu.cn，技术人员将统一为各高校开通系统账号；系统账号分配后，请课程负责人于2026年5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，通过“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申报系统”（v340401.kypt.chaoxing.com）上传《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（教案/课件）申报书》、教案、课件及支撑证明材料，不接受补充报送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此次认定工作，将其作为深化本科教学改革、优化本科教学要素、提升人才培养适配度的重要举措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审核把关，杜绝抄袭、侵权、弄虚作假等行为，确保申报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各高校要以此次认定工作为契机，加强课程教学资源建设，重点强化核心素养课程资源培育，引导广大教师聚焦教学、深耕课堂，不断优化教学内容、创新教学方法，推动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，全面提升本科教学质量和学生核心素养水平。

（三）认定通过的精品教学资源将纳入省级优质教学资源库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推动我省本科教育高质量发展和学生核心素养提升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（一）政策咨询：刘天宇，029-88668916

（二）材料提交：韩寅奔，15249291909

（三）技术咨询：李瑶，15951937506

- 附件：1. 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（教案/课件）
申报书（模板）
2. 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申报汇总表
3. 陕西省普通本科高校精品教学资源系统使用手册



（不予公开）

